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采购包号：采购包 4）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定制边柜），生产厂为（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厂址为（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9幢5号）。  
~~（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定制办公桌），生产厂为（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厂址为（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9幢5号）。  
~~（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办公椅），生产厂为（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厂址为（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9幢5号）。  
~~（产品名称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3）~~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3）~~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餐桌（4人位）），生产厂为（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厂址为（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9幢5号）。



（产品名称 4）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4）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4）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 实木课桌椅 ），生产厂为（ 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厂址为（ 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 9 幢 5 号 ）。

（产品名称 5）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5）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5）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 （ 课桌椅 ），生产厂为（ 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厂址为（ 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 9 幢 5 号 ）。

（产品名称 6）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6）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6）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 （ 餐桌椅 ），生产厂为（ 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厂址为（ 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 9 幢 5 号 ）。

（产品名称 7）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7）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7）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8. （ 办公桌（含副柜,拖柜） ），生产厂为（ 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厂址为（ 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 9 幢 5 号 ）。

（产品名称 8）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产品名称 8）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8）的（关键工



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9. ( 文件柜 ), 生产厂为 ( 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 厂址为 ( 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9幢5号 )。

(产品名称9)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产品名称9)的 (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名称9)的 (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0. ( 办公椅 ), 生产厂为 ( 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 厂址为 ( 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9幢5号 )。

(产品名称1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产品名称10)的 (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名称10)的 (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1. ( 折叠会议桌 ), 生产厂为 ( 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 厂址为 ( 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9幢5号 )。

(产品名称1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产品名称11)的 (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名称11)的 (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2. ( 会议椅 ), 生产厂为 ( 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 厂址为 ( 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9幢5号 )。

(产品名称1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产品名称12)的 (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名称12)的 (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3. ( 餐桌 ), 生产厂为 ( 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 厂址



为（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9幢5号）。

（产品名称1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3）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3）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4. （餐椅），生产厂为（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厂址为（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9幢5号）。

（产品名称14）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4）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4）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5. （办公桌(带转角边柜及挡板)），生产厂为（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厂址为（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9幢5号）。

（产品名称15）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5）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5）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6. （办公椅），生产厂为（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厂址为（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9幢5号）。

（产品名称16）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6）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6）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7. （文件柜），生产厂为（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厂址为（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9幢5号）。

（产品名称17）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17)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名称 17)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18. ( 实木单人课桌椅 )，生产厂为 ( 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厂址为 ( 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 9 幢 5 号 )。

(产品名称 18)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产品名称 18)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名称 18)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19. ( 讲台 )，生产厂为 ( 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厂址为 ( 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 9 幢 5 号 )。

(产品名称 19)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产品名称 19)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名称 19)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20. ( 茶水柜 )，生产厂为 ( 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厂址为 ( 武进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龚家村城东工业园 9 幢 5 号 )。

(产品名称 20)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产品名称 20)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名称 20)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常州高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6 月 24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用斜线划除的地方无需填写。
7. 本声明函仅作为价格扣除依据，不作为废标依据。